

## 基隆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 112 年度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掩護演練-自評表

學校名稱：基隆市立銘傳國民中學

項目	重點項目	評核內容及標準	配分	學校自評分數	學校作為與佐證資料自評說明	佐證資料評核與優缺點說明	評核得分
一	校園演練計畫擬定	1. 是否於規定期限內完成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掩護演練計畫之擬定工作？（10分） 2. 是否以地震避難掩護應變參考程序及校園疏散避難地圖之相關內容作為擬定校園演練計畫依據？（10分） 3. 演練計畫是否經過校內相關處室討論後，依程序完成核定公布？（5分）	25	24	1. 112/08/28 完成本校 112 年度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掩護演練計畫擬定。 2. 是。依此 2 項目之相關內容修訂本校 112 學年地震避難掩護演練計畫。 3. 擬定演練計畫後，於 112/8/28 校園災害應變小組會議討論後公告校網。		
二	各項器材及設施檢視整備情形（紀錄）	1. 場地設施及器材是否完成檢視及固定作業？（5分） 2. 疏散動線是否完成標示及障礙物排除？（5分） 3. 警報發布系統或設備檢整及運用狀況？（5分）	15	13	1. 總務處於 112 年 8 月底前完成演練場地設施器材之檢視與固定作業。 2. 疏散動線標示已張貼於樓梯口或路口處，並確認無障礙物。 3. 於 112/09/14 上午 9 點 21 分完成一次強震即時警報廣播系統測試		

					。		
三	校內教職員推演及班級示範說明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是否針對校內教職員辦理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宣導說明及先期推演工作？（5分）</li> <li>2. 是否辦理班級示範演練事宜？（5分）</li> </ol>	10	9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於 112/08/29 校務會議對全體教職員進行宣導說明。</li> <li>2. 辦理班級演練，請學生確實做到保命抗震三步驟「趴下、掩護、穩住」。</li> </ol>		
四	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實施公告與宣導工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是否於開學後將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時間流程及注意事項、地震避難掩護應變參考程序公告於學校或網站，並加強宣導。（5分）</li> <li>2. 是否有結合相關課程加強宣導地震避難掩護演練要領與程序，並融入相關教學。（5分）</li> </ol>	10	8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講地震避難掩護演練相關程序及注意事項公告於學校網頁並張貼於告班公佈欄，以使師生與家長知悉動作與要領。</li> <li>2. 結合英語課程加強地震防災觀念。</li> <li>3. 利用朝會時間加強宣導地震避難掩護演練的要領與程序。</li> </ol>		
五	預演辦理及檢討修正狀況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學校預演活動是否符合至少 1 次之原則？（5分）</li> <li>2. 是否於預演活動後進行檢討修正？（5分）</li> </ol>	10	1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112/09/14 辦理全校預演活動。</li> <li>2. 預演後於 112/09/14 校園災害防救應變小組會議會議時進行檢討修正。</li> </ol>		
六	正式演練成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演練流程是否順暢、師生就地避難動作要領是否正確？（10分）</li> <li>2. 是否於正式演練時進行實況錄影，並有拍照留存？（10分）</li> <li>3. 是否將演練實況照片上傳至內政部消防署消防防災館？（10分）</li> </ol>	30	28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學生於演練中能掌握一分鐘就地避難動作（趴下、掩護、穩住），進行疏散時，能遵守不語、不跑、不推三不原則，並以書包保護頭部。</li> <li>2. 依照避難疏散路線盡</li> </ol>		

					速抵達操場。 3. 安排同仁協助實況錄影並已將演練照片上傳至台灣抗災演練網。		
七	正式演練成效 加分題	1. 是否邀請當地媒體、民間團體與學生家長共同參與？(5分) 2. 是否結合社區、地方可運用的資源，並辦理相關動態與靜態防災教育活動?(5分) 3. 是否針對學校特別災害狀況進行演練，或針對學校特色實施創新作為？(10分)	20	10	1. 發通知單邀請家長於正式演練當日蒞校共同參與。 2. 辦理防再教育宣導： (1)112/08/22 新生訓練進行防災宣導。 (2)防災教育靜態宣導地震避難相關知識宣導。 3. 112/9/16 親師座談會時針對參與家長進行家庭防災卡及 1991 平安留言系統宣導。		
			120 分	102			

註1：本表請各校填寫完畢後併同相關佐證資料交由教育處國教科彙整。

註2：灰色欄位為本府評核委員填寫，學校勿填。